

• 元代別集叢刊 •

# 袁楠集

下卷

(元) 袁楠 / 著 李軍 施賢明 張欣 / 校點

國家十一·五重點規劃項目  
國家古籍出版基金資助出版



吉林出版集團  
吉林文史出版社

• 元代別集叢刊 •

# 袁楠集

下卷

(元) 袁楠 / 著 李軍 施賢明 張欣 / 校點



吉林出版集團—吉林文史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袁桷集/(元)袁桷著;李軍,施賢明,張欣校點. —長春:吉林文史出版社,2010.12

ISBN 978-7-5472-0425-2

(元代別集叢刊/李軍 主編)

I. ①袁... II. ①袁... ②李... ③施... ④張... III. ①古典詩歌-作品集-中國-元代②古典散文-作品集-中國-元代 IV. ①I214.7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0)第 262106 號

Yuanjue Ji

書名 袁桷集(上下卷)

著者 (元)袁桷

叢書主編 李軍

校點 李軍 施賢明 張欣

出版人 徐潛

責任編輯 徐潛 張雪霜

責任校對 李潔華

封面設計 柳甬澤

出版發行 吉林出版集團 吉林文史出版社

地址 長春市人民大街 4646 號 郵編:130021

電話 總編辦:0431-86037598 發行科:0431-86037501

網址 www.jlws.com.cn

印刷 長春市利源彩印有限公司印刷

開本 720 毫米×1000 毫米 16 開本

印張 57.75

字數 750 千字

印數 1-1 000 冊

版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價 188.00 元

書號 ISBN 978-7-5472-0425-2

# 清容居士集卷第二十一

## 序

### 易三圖序

上饒謝先生遜於建安，番禺吳生蟾往受《易》焉。後出其圖曰：「建安之學為彭翁，彭翁之傳為武夷君，而莫知所授。」或曰：「託以隱祕，故謂之武夷君焉。」復曰：「吾《易》，神也。《易》何為而神也？神者，《易》之始也。《易》不可以強名也，不名則亡《易》。願敘其旨。」袁楠曰：夫亡《易》者，非聖人之本旨也，神以合聖人之《易》，斯得矣。然則曷為神？無端而莫可見也。惟無端焉，故無體焉；存而明之，而數以生焉。數生矣，而始有變；變立矣，而會以理。理者，其一也，理不能以盡《易》。因數以立者，理也；用變以逆者，非理也。故曰：「陰陽不測之謂神。」始晁以道紀傳《易》統緒，截立疆理，俾後無以偽。至荊州袁溉道絮，始受於薛翁，而《易》復傳，袁迺以授永嘉薛季宣士龍。始薛授袁時，嘗言洛遺學多在蜀漢間，故士大夫聞是說者，爭陰購之。後有二張，曰行成，精象數；曰續，通於玄。最後朱文公屬其友蔡季通如荊州，復入峽，始得其三圖焉。或言洛書之傳，文公不得而見，今蔡氏所傳書訖不著，圖藏其孫抗，祕不復出。臨邛魏了翁氏嘗疑之，欲經緯而卒不可得。季通家武夷，今彭翁所圖，疑出蔡氏，惜彭不具本始。謝先生名字今不著，其終也世能道之。

### 易集傳序

觀象畫卦，庖犧之本旨也。因言意而廣象焉，三聖人之本旨也。王弼後出，附《小象》以言理，儒先莫能病，若《繫辭傳》、《說卦》等篇，弼莫能措辭，審是則弼幾一偏矣。《十翼》之作有《彖》焉，有《象》焉，專於理而作《彖》、《象》傳焉者，夫子之志也。然則

文王、周公之《象》、《象》，其悉皆理與？曰：非也。卦本於象，八卦首之。定名以為象，則《井》、《鼎》、《小過》是也。言意以為象，伏羲言而人不能知之，文王、周公始申言之。文王之言見於《象》，周公之言見於《爻》，是則不俟予言也。《易》有聖人之道四，《象》、《象傳》果唯言意焉，則變占乎何取？曰：有變焉，有占焉。伏羲畫不變於九六，則變見之占，則文王於《象》附言之。象未始分，文王始離之。變之疾者，莫先於《蠱》，憂世之深也。若分象，則《師》、《晉》、《小畜》之類是也。爻變於占，因筮以見者也。其即見者，《漸》、《小畜》、《訟》之類是也。《象》、《爻》合四者而言之，夫子不一言之，何與？曰：傷哉，夫子之志也！事莫尚乎辭，辭非理不能以定人事吉凶，繇妄而咎以興，先之以變占，是《易》殆卜筮之書矣。器繇動成，動斯靜矣，取靜觀動，將於是乎？則斯其為象也，大矣！夫子於《說卦》焉始彙之，彙以窮其變占，則變占者，筮之始也。故其首章先於著，二章次於卦。先天之說七言之，懼溺於占也；後天之說一言之，人事之本也。而終之以象焉。維昔康節邵先生，作《方圓環中圖》，合於天人，皆本《說卦》，充類以至，知夫聰明特達之士，不在於諄告也。若《繫辭傳》設卦之方，窮神之妙，其詳於爻者，毫釐不能以易。積數以成，變易以動，肇於方寸，散於六合，幽眇廣大，取而莫窮，應而若遺，因卦以測，善筭喻者不能窮也。舉世舍是，矛盾互持，雖百世莫能以解。吾故曰：非《繫辭傳》，不能以知《易》。是說也，邵子之說，非僕之說也。楠不佞，讀《易》二十年，歲月逾邁，所見益懼。紇石烈君希元篤志嗜古，於《易》精思以求，搜摭疑義。私嘗歎然，莫能以對。卒能先予以成書，不鑿以求通，不拘以強附會，其粹精足以垂世。故以予昔之所告，冠於篇首，俾知夫同焉以異者，將以革夫株守偏僻之失，則予之所著，其果有同乎？其無同乎？

### 新安程子見四書圖訓序

象數可以圖言，名意不得以圖言。以圖言之，其亦有所本乎？昔者聖人觀象著圖，因圖為書，範圍發揮，由書而始通。則夫圖之秘，非書不能以盡，是書之明於圖者也。後聖繼述，遵文演圖，器度物象之微，剛柔善惡之應，若天旋之默運于樞紐，其不可以繪畫得之者，猶因名以立義，此圖之輔於書而不可廢焉者也。二者之用，各有先後，合而言之者，吾不知其說也。自正心誠意之說興，茫無畔岸。朱子憂之，遂以其可據依者為之主，而體用知行之說，實切於學者之功用。後百餘年，五經廢棄，遂復勦取其近似，端坐塗飾，而根柢源委，悉不復攷。禮主於敬，理主於善，一言以蔽，講學之法，糜爛而不可救矣！新安程子見取《論》、《孟》、《中庸》、《大學》之書切於吾身者，析而為圖，以輔翼朱子之教，抑亦使夫人知為學之敍，非字義之可盡。條分目舉，必有能篤行而親識之者，斯足以盡夫斯道之要。其勤且備，可謂能矣！昔真文忠公作《讀書記》，仁義性命之說，各以類從。先正肅公作書止之曰：『使若書成，學者將得以自肆。』今是書具在，視今之言理者，與古賢無異。論其所學，則又甚於朱子之憂矣。子見之圖，其必有以拯諸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〔一〕而根柢源委：源，宋校清抄本作『原』。

〔二〕抑亦使夫人知為學之敍：敍，文淵閣四庫本、宋校清抄本作『序』。

## 輔漢卿先生語孟註序

解經莫嚴於聖賢，見於《語》《孟》，其語簡，其旨明。子思之釋經，尤得聖人之微旨，今其書具在也。自漢傳註之學興，蔓辭衍說，浸淫乎萬言。魏晉一切掃削，明理之說，歸乎空玄。二者之弊，遂淪於偏滯，學者昧昧無所依憑焉。踰千有餘載矣，〔一〕至宋，春陵碩儒開伊洛之緒，正說至道，粲於簡冊，良謂大備。後朱文公出，懼其剽竊之近似也，源同而派別之，統宗據要，蓋將使夫學者不躐等而進，若律之有均，衡之有權，不得以錙銖差也。既又懼其疑之未釋，復為問答以曲喻之，其詳且盡，不復可以有加矣。書大行於天下，而後之師慕者，類天台釋氏之教文，旁行側注，挈綱立目，茫乎皓首，不足以窺其藩籬。卒至於聖人之經旨莫之有解，日從事於口耳。孩提之童，齊襟拱手，相與言道德性命者皆是也。棟幼承父師，獨取黃、輔二先生之書而讀之。黃公之書，嘗輔翼其未備，若可疑者，則以昔之所聞於先師而申明之。至於輔公，則直彰其義，衍者隱之，幽者暢之，文理炳著，不別為標的，以盡夫事師之道。微文小義，簡焉以釋經為急，而其知行體用之說，不蘄合而有合矣。〔二〕二公所為，是誠有益於後世。而今世補文公之遺書，夸多務博，雜然前陳，莫知揀擇，余獨病之。合黃、輔以傳，則文公授受之旨益得以遠。輔公書，其子季章舊刻於武岡，兵禍散軼。今其從孫政與其子華亭丞友仁，相與謀曰：『遺書不傳，吾輔氏子孫責曷敢緩！』遂刻先生之書于家塾，俾序其事。予獨連言於黃公者，將使夫後人知二公為文公親授。黃公之澤已斬，輔氏為未墜，是可哀也已！是可嘉也已！願勉哉！正學之興，其必在是也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〔一〕踰千有餘載矣：載，宋校清抄本作『年』。

〔二〕不蘄合而有合矣：蘄，宋校清抄本作『期』。

## 郭好德論語義序

唐儒作《五經正義疏》，必先之以衍義，而始明其傳註。其先之者，何懼汨於經也。釋之以義疏焉者，有訓詁焉，有制度焉，至於名物、象器、疆理、飛走、潛動之辨，不博不足以盡。約之以衍義，非背於傳經之說也。理唯約足以見，漢稽古三萬言，後世嗤之。至朱文公承濂洛之正傳，始為《語孟精義》。久之，憊然曰：『宜尊所聞。』今所傳《集註》，具訓中外，下逮荒陬絕島，家有而人誦。文

奧義古，至于不揣者斷章譏駁，識者哂之。京兆郭君好德秉彝父，授徒于其鄉塾，懼世之不達於辭者，習譏駁之病，撮其精微，合於簡易，將使夫初學者若循塗以進，遇險以休，使少窒焉，必由是而達。在《易》之《蹇》曰：『險而能止，知矣哉。』蹇斯通矣。抑嘗聞文公之教於其家也，謂集義之作，義理詳而訓詁略，別為一書曰《訓蒙口義》，今此書不存。秉彝是書，殆深得文公之意，近世東南諸儒，旁行側注，鄰於釋教之學，濫觴而不可禁。予得讀是書，深有合夫《訓蒙》之說。孔賈遺旨，能以遠紹，其不在茲書也歟？

### 龔氏四書朱陸會同序

五經專門之說不一，既定於石渠、鴻都，嗣後學者，靡知有異同矣！《易》學以辭象變占為主，得失可稽也。王輔嗣出，一切理喻，漢學幾於絕熄。宋邵子、朱子震始申言之，後八百餘年而始興者也。春秋家劉歆尊《左氏》，杜預說行，《公》、《穀》廢不講。啖、趙出，聖人之旨微見。劉敞氏、葉夢得氏、呂大圭氏，其最有功者也，尊王褒貶則幾於贅，是千餘年而始著者也。《書》別於今古文，晉世相傳，馴致後宋，時則有若吳棫氏、趙汝談氏、陳振孫氏，疑焉有考，過千百年而能獨明者也。《詩》本於大小《敍》，諸家詩已廢，毛公說尊，獨蘇轍氏始刪<sup>一</sup>，鄭樵氏悉去之，朱子祖之，此又幾二千年而置議焉者。《三禮》守鄭玄氏，《正義》皆旁正曲附，唐趙匡氏始知其非，宋諸儒駁鄭，幾不能以立，甚者疑《周官》非聖人書。卓識獨見，雖逾千百世，亘萬古而不泯，是則寧能以一時定論為是哉！曩朱文公承絕學之傳，其《書敍》疑非西京，於《孝經》則刊誤焉，《詩》去其《敍》，《易》異程氏，《中庸》疑於龜山楊氏。程、楊，朱子本以傳授者也，審為門弟子，世固未以病文公也。陸文安公生同時，仕同朝，其辨爭者，朋友麗澤之益。朱陸書牘具在。不百餘年，異黨之說興，深文巧闢，而為陸學者不勝其誇，屹然墨守。是猶以丸泥而障流，杯水以止燎，何益也？淳祐中，番易湯中氏合朱陸之說，至其猶子端明文清公漢，益闡同之，足以補兩家之未備。抑又聞之，當寶慶、紹定間，黃公幹在，朱子門人不敢以先人所傳為別錄。黃既死，夸多務廣，有《語錄》焉，有《語類》焉，望塵承風，相與刻梓，而二家矛盾，大行於南北矣。廣信龔君霆松，始發憤為《朱陸會同》，舉要於《四書》，集陸子及其學者所講授，俾來者有攷。刪繁蓄精，余於龔君復有望焉。夫事定於千百年則罔有異論，故歷舉興廢之說若是。噫！龔君之書有俟夫後。若余言，亦殆將得以同傳也。至治二年八月辛未，袁桷序。

#### 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毛公說尊獨蘇轍氏始刪：尊獨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『獨尊』。

## 五經約說序

古之學者，三十而五經立。方其時，以力田致養為先本，春出于野，冬始入邑，其勤懇懇。然日不能給，暇日入學，歲率不滿十旬焉<sup>〔一〕</sup>。噫！何其敏且成如是之易也！蓋先王盛時，鄉遂溝洫之制明，冠昏賓蜡之禮具，絃歌、俎豆、鐘鼓、弓矢之事，周旋品節，皆身親而日化<sup>〔二〕</sup>，則所謂通其義者，道德性命之理也。簡牘日繁，專門經師夸宏務奇，漢世儒者白首莫一。微言既絕，掇拾枝蔓，而媮意惰業，率自涯而返，良有以也。夫子之翼《易》，二戴之傳古《禮》，解經之準的也。訓詁別立為小學，析文以言字，因字以生義，究其大較，邈不相入。然則士何自知經旨哉？唐孔、賈氏尊漢儒宗，知其迂陋<sup>〔三〕</sup>，猶旁諱曲覆，如臨師保，不敢有犯。獨啖、趙出口指摘無所避，至劉原父氏、歐陽氏，始慷慨直論。未幾，言經者銖分毫別，疆畫同異，亦駁駁乎漢儒矣。夫一道德而同風俗，作者之事也；復古而不至焉者，儒者之責也。六藝之道，莫急於禮樂。《樂》書廢已久，而《儀禮》迄不得立學官，遺音舊器，莫可尋辨。登降進退揖讓之損益，臨事取具，跂就企及，卒泥夫近古。吾獨謂學古之士，猶足以語夫此也。廬陵宋元翁為童子時，能明經，明經舉廢已久，獨元翁興起其事。弱冠復約為大義，先王墜典，炳然其專美矣。夫天人之奧，昔人之所罕言，而昔之耳聞目見，接熟素履，今皆棄置不講。元翁氣清德茂，養泉養木，必以源本，約而同之，與道俱會。後之學者，將由是則焉。敢誦所聞而美之。

### 〔校勘記〕

〔一〕歲率不滿十旬焉：率，文淵閣四庫本、宋校清抄本作「卒」。

〔二〕皆身親而日化：日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入」。

〔三〕知其迂陋：迂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忤」。

## 鄧淳翁春秋集傳序

因褒貶而傳《春秋》焉，聖人之餘意也。悉貶而遺其褒焉，非聖人之本旨也。粵自周室既遷，史列於諸侯，典策之藏，世莫得見，而其紀載之法，號稱近古，故凡是非善惡之實，天災時變之著，直書而不隱。逮于戰國，執簡侍史者，猶守而未墜，然而攻劫凌據之侈，相尋而莫之顧。實由夫外史之職不行于邦國，其史之存於國者，又將日幸淪棄而無所傳證，故益得以逞其驕而恣其所行。若是者，二百餘年矣。聖人始出，然後因其史之本文而脩明之，別為之書，以信于後。善乎孟子之言曰：『孔子成《春秋》而亂臣賊子懼。』若是則《春秋》其果為褒貶哉？三家之傳，事與義例，轆轤殺索，刻者若法吏，博者若辯士，上下二千餘載，各執所嗜，介不相





並，而玩獵蒐擇，髣其音聲，益遺其形，傳愈疏而經益湮矣！夫因義例以明聖人之意，懼義與例不得而盡。廣其記聞，不燭於理，則事益無以自附。《春秋》之道幽而明，無傳而著，論至於是，良有以也。自唐以來，合《三傳》者，始各以其長自見。然而求於外者，必謹於內，純明粹精，非自外至焉者耳。先王之典禮舊章，具於傳記，悉心以推之，闡而日彰，墜而復完，則禮者又《春秋》之標準也。邵武鄧淳翁慨不行於今，特立己任，纂而為編，復因胡氏七家而增廣之。余嘗謂審乎人情，酌乎事變，非《春秋》其誰準？感而通天，下之故，則《易》之用其與是相並。始於《春秋》而終於《易》者，邵子之學也。淳翁學首於是，必有其本，敢因以訂諸。

### 王先生困學紀聞序

世之為學，非止於辭章而已也。不明乎理，曷能以窮夫道德性命之蘊？理至而辭不達，茲其為害也大矣！是故先儒有憂之。且夫子之言有曰：『興於詩，立於禮，成於樂。』其品節備具，見於《禮》之經解。夫事不燭不足以盡天下之智，物不窮不足以推天下之用。考於史冊，求其精粗得失之要，非卓然有識者不能也。若是，其殆得之矣！在《易》之居業，則曰脩辭立誠，而畜德懿德，必在夫聞見之廣，旁曲通譬<sup>〔一〕</sup>。是則經史之外，立凡舉例，屈指不能以遽盡也。揚雄氏作《法言》<sup>〔二〕</sup>，其意亦有取夫是。後千餘年，禮部尚書王先生出，知濂洛之學淑于吾徒之功至溥，然簡便日趨，偷薄固陋，瞠目拱手，面墻背芒，滔滔相承，恬不以為恥。於是為《困學紀聞》二十卷，具訓以警，原其旨要，揚雄氏之志也。先生年未五十，諸經皆有說，晚歲悉焚棄而獨成是書。其語淵奧精實，非紬繹玩味不能解。下世三十年，肅政司副使馬速忽公、僉事孫公楫濟川分治慶元，振起儒學，始命入梓。桷游公門最久，官翰苑時，欲悉以其所著書進于朝廷，因循不果。今也二公謂桷知先生事為詳，俾首為序。庸書作書之本旨，亦以厲夫後之學者<sup>〔三〕</sup>。先生諱應麟，字伯厚，自號深寧居士。泰定二年冬十月，門人具官袁桷序。

#### 〔校勘記〕

〔一〕旁曲通譬：宋校清抄本作「旁通曲譬」。〔二〕揚雄氏作法言：揚，底本作「楊」，據宜稼堂本、叢書集成初編本、文淵閣四庫本改。〔三〕亦以厲夫後之學者：厲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勵」。

### 大易通義序

郡侯郭文卿示《易通義》一帙，曰：『此真定侯先生所述也。』先生幼喪明，聆羣兒誦書，不終日能悉記其所授。稍長，習詞章，

自謂不學可造詣。既而悔曰：『吾明於心，刊華食實，莫首於理，理以載道，原《易》以求，則為得之。』於是精意讀《易》，旁通曲會，參以己說，而名之曰《通義》。讀其書，浩乎其詳也，簡乎其著也，因理以測象，若遺焉而不敢廢也。棟學《易》蓋亦有年矣，原夫八卦既列，象斯立焉，故卦有理者焉，有象者焉。理有以言為象，象有以理為用，理與象不得而偏也。聖人懼其言之雜也，諸卦之《象》專言夫理，而取身取物，悉見於《爻辭》矣。又懼夫設卦之理，《象》不足以盡也，復繫之以《上下傳》。而其象位之明著，悉見於《說卦》。至矣！盡矣！後之儒先，言理者過於浮，略象廣喻；而泥象者，微言隻字咸取以為象。角立交病，三聖之旨，泯然莫知所歸。自朱文公發變象之說，學者始知所宗。君思深而識幽，據會提要，蓋將為程子之忠臣，做文公以人夫邵子之室，非潛心尊聞者不能也。今年逾九十，康色未艾。先生名克中，字正卿。郭侯俾敘其書，將入于梓，不讓而為之序焉。

## 老子講義序

昔之善言《老子》者，謂其同者合於《易》，其不同於孔子者，皆矯世之弊。此論千萬年不能以易也！新安程泰之作《易老通言》，余意深得其旨，讀之，茫然不能以脗合。語簡則理得，大羹玄酒，夫豈旨於味乎？《老子》之五千言，不得已而為言也。道為《乾》、《坤》之體，德為《咸》、《恒》之用。繹其辭旨，觀妙觀微，見天下之蹟，而擬諸形容者也。衆妙之門，《易》之門也。功成弗居，治蠱之道也。使民無知無欲，百姓日用而不知也。挫銳解紛，洗心藏密之旨也。多言數窮，吉人之辭寡也。谷神不死，生生之謂易也。後其身，外其身，以前民用之道也。水善利萬物，《坎》之行有尚也。持盈揣銳，君子有終也。生而不有，為而不恃，無思無為也。埏埴為器，戶牖為室，十三卦制器之義也。有之以為利，無之以為用，民咸用之，謂之神也。為腹不為目，觀我朵頤之凶也。寄於天下，託於天下，知進退存亡，而不失其正者也。迎之不見其首，隨之不見其後，神無方而《易》無體也。善為士之章，出入以度，無有師保，如臨父母之謂也。觀復，復其見天地之心也。皆謂我自然，不事王侯，高尚其事也。若夫十八、十九、二十章，矯世之言也。其中有物，其中有精，《坎》、《離》之體，《未濟》、《既濟》之用也。不自伐，故有功，《謙》之義也。有不信焉，亦矯言也。跂者不立，鼎折足，不勝其任也。有物混成，《易》有太極也。輕則失臣，躁則失君，君不密則失臣，臣不密則失身之義也。善人者，不善人之師，益道也。知白守黑，窮神知化之義也。去甚去奢去泰，致恭以存其位者也。將軍居左，師左次，无咎也。道之在天下，變動不居，周流六虛之義也。自知者明，顏子之不遠復也。自勝者強，君子之自強不息也。終不為大，虛以受人也。視之不見，聽之不聞，極深而研幾也，不疾而速，不行而至也。柔弱勝剛強，坤至柔而動剛也。利器不可以示人，君子藏器於身也。守萬物將自化，神而化之，使民宜之也。上德不德章，矯言也。謂得一者貞，夫一者也。萬物生於有，有生於無，蔡氏曰：『兩儀之先，其易無體，兩



儀之後，其易有體。』有無之義於斯見之。明道進道，探蹟索隱，鈎深致遠之謂也。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，石林葉氏曰：『《易》之數見於《大傳》者，《乾》、《坤》之策也。』物亦非萬之所能盡該，微見其緒，曰『引而伸之，觸類而長之，天下之能事畢矣』。老氏言數曰：『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。』莊周言數曰：『一與言為二，二與一為三。自此以往，巧歷不能筭。』老氏所謂『三生萬物』者，猶《易》之言『當萬物之數』，而不盡其說也；莊周所謂『巧歷不能筭』者，猶《易》之言『引而伸之，觸類而長之』，而不窮其變也。至漢，言律歷者，於是始於《易》數之外，起黃鐘之一而三，積之至於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，有以為五行之數備<sup>〔一〕</sup>；已而又為三統之說，以五行相錯，由三微三著積之，始於太極，而終於二千三百六十三萬九千四十，而復於太極上元，以為天下之能事畢。無為，老子之旨義，與生而不有同，旨既同則無思無為之義同矣。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，諸卦之上九類之。清靜為天下正，懂懂往來之反說也。知足常足，繫于苞桑也。其出彌遠，其知彌少，稱名也小，取類也大之義也。為學日益，為道日損，兼《損》、《益》而言也。懲忿窒慾<sup>〔二〕</sup>，損也；見善則遷，有過則改，益也。聖人皆孩之，退藏於密，吉凶與民同患也。善攝生，老子之本旨，致一之義近之矣。道生德畜，《乾》、《坤》之用也。生而不有，變化云為也。塞其兌，言行，君子之樞機也，慎言語，塞兌之本也。閉其門，行其庭，不見其人之謂也。介然有知，知微知彰，知柔知剛，介于石之義也。善建者不拔，確乎其不可拔也。脩身至天下，中庸之論也。精之至，和之至，男女構精<sup>〔三〕</sup>，化生之道也。玄同，不見是而無悶也。以奇用兵，以此毒天下，而民從也。禍兮福之所倚，碩果不食也。福兮禍之所伏，繫帶之三褫也。治人事天莫若嗇，卑而不可踰，貳簋可用享也。有國之母，可以長久，安土敦乎仁愛之道也。非其鬼不神，《睽》之羣疑亡也。大國取小國，小國取大國，湯、文王是也，《謙》之上六得之矣。道者萬物之奧，廣大悉備也。何棄之有，容民畜眾也。坐進此道，藉用白茅，无咎也。圖難於其易，為大於其細，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。為之於未有，治之於未亂，履霜堅冰也。合抱之木，生於毫末，喻積小以高大也。下二章亦同也。民之難治，以其智多，禁民為非曰義，則智去矣。江海為百谷王，天水違行，而由一以生也，下者水之道，需而蹇，蹇則通矣，下濟而光明之義得矣。曰慈，天地之大德曰生也。曰儉，《損》之道也。曰不敢為天下先，《巽》以行權也。善為士，夫子於《益》『或擊之，立心勿恒，凶』之爻詳言之矣。用兵有言，仁者無敵也。吾言甚易知，易知則有親也。知不知，勝口說也。民不畏威，不威不懲，滅趾滅耳之爻得之矣。勇於敢則殺，天道虧盈而益謙也。民之饑，節以制度，則不傷財，不害民矣。人之生章，原始反終，故知死生之說也<sup>〔四〕</sup>。天之道，其猶張弓，日往月來之義也。天下柔弱，莫過於水，《坎》之內爻，堅強者也，故險之時用大矣哉。受國之垢，國君含垢也，《明夷》之義，於斯見之。常與善人，積善之家有餘慶也。小國寡民章，通其變，使民不倦也。利而不害，《乾》不言所利，保合大和，乃利于貞矣。為而不爭，爭地爭城，老子之親見也，王侯設險以守其國，夫豈有爭哉？予固嘗以《易》釋其旨，而未有成也。同里呂君與之，故儒家，閱世益深，游於方外，以其著《老子》一編見示，甚偁夫子之所見。其文詳順而實，援據以精。築室於海島孤絕之地，黜聰窒明以養其泰和，且又

將窮極山川之幽勝以求正於有道，誠可謂老而能學者也。故輯舊說列于前，凡我同志，知予之不妄許可者有在也。泰定二年七月，清容居士袁楠序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積之至於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有以為五行之數備：四十有以為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四十有奇以為」。 「二」愆念室愆：愆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欲」。 「三」男女構精：構，宋校清抄本作「媾」。 「四」故知死生之說也：死生，宋校清抄本作「生死」。

## 高一清醫書十事序

班固氏輯劉氏《七略》為《藝文志》，其序醫經方藥，終以神僊十家殿之，尋宗探本，厥旨深秘。近世習老氏者，則以為薄清淨、務名實，若班氏去取，未足為吾學輕重。其不習老氏者，因其先後，遂以為尊吾聖人莫若班氏。緣聲附響，深切明著之道，二者皆所未喻也。醫經方藥，具訓于先古。其不得已而為之意，世莫之曉。惟空林隱寶刻意繕性之士，必極其本致，而後能知之。故其察五行乘剋之理，七情摩盪之原，兢兢惴惴<sup>一</sup>，使夫身不至於已病。而餘功後效，積精以適神者，斯近夫神僊之說矣。班氏深存其義而隱其說，故世之方士，皆荒忽詭幻，復別為一家，以自侈靡。而所謂非聖不言者，則有戾五福之彝訓，仁者靜壽之義，於道何取焉？予嘗謂有經天下之志，必有經天下之事。胼胝之勞，在陳之厄，其饑寒困苦，雖九死不得以自悔。視夫彈冠結綬，爭奪得喪，談性命之空而忘事理之實者，則有間矣。故每信而不敢自異。居里時，獨高君彰一清慕方外學，嘗以為醫經為性命之本，若冶金鍊石諸秘詭事皆不取。殫極年歲，悉取上古漢晉諸經方以及唐宋所續出，經分緯別，定其精良，刪其繁雜，別為《十事》，謂必由此，足以通夫僊道，而其意與班氏適相脗合。高氏衣冠為四明望，自獻簡公閱掌成均、定學制，當秦氏廢錮正士即致事，以《春秋》、《禮》學教授鄉里。內翰公文虎、禮部公似孫，父子皆以文學致清顯。至大宗伯衡孫，為端平正士，脩儀偉貌，年八十餘，手抄見聞及方技諸書，亶亶道舊不輟。一清為諸孫，得於宗伯為多。淵懿之深，簡聞小誦，非所可擬疑，駸駸乎與學僊之道通，故今自號為通僊子云。然予幼聞諸老言：葛天民、曾景建以神僊說游公卿，清言玉雪，苦意冰蘗，見者憐而欲成之，後卒不就。最後里人王丹池復以是說游，亦不就。《十事》之成，於吾徒誠有賴。未知通僊之本旨<sup>二</sup>，其果能有成也？朱文公於老氏嘗曰恐逆天理，信而不泥，然未始與浮屠者同其議。悼日月之如流，知玄髮之易化，高君其奚以辭，因敘而致意焉。

## 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兢兢惴惴：惴惴，底本作「搗搗」，據宜稼堂本、叢書集成初編本、文淵閣四庫本、宋校清抄本改。郁松年《重刻清容居士集札記》云：「『惴惴』，原本誤「搗搗」，鈔本作「惴惴」，今改。」

「二」未知通僊之本旨：通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神」。

## 四明志序

成周疆理之制，審於王畿，首合同姓以夾輔，至於四履，則必假異姓焉以控遏之。先後疏附，曲盡其制，何周且詳也！四方之志，猶懼其不能以悉知也，則必以外史掌之。社亡入秦<sup>二</sup>，而書具在，區區刀筆吏，獨能收其書，據要漢中，夫豈偶然也哉！世祖皇帝聖德神武，混平寰宇，首命秘書監儒臣輯《大一統志》，沉幾遠略，與昔聖人意旨脗合。然而郡志缺落，其遺軼未備焉者，不復以徹于上。馬侯澤潤之固嘗為中祕官，知之矣，暨守四明，迺曰：「明舊有志，今為帥大府，浙東七州，推明為首，阨塞戶版，物產地利，是宜究察以待問。清風舊德，與昔之高閔巨闕，屬於宅里者，猶可考也。」謂楠久為史官，宜有述。楠嘗聞之，洙泗遺俗，稽之以久遠者，道德之澤也。詫錙銖之利，以害于吾民，昔人之所不道。空虛說增，農日益困，甚者紀其山林屋室之盛，奉書詣庭，若執符契，爭莫能已，是殆昔之無知者根其禍也。管夷吾作書，訓子弟良厚，而內政以漁鹽為急，儒者詬之。維明負山橫江，歲厄於水旱，河渠是先，牧民之本。推其沿革，覽其山川，知昔時得人之盛，宮室戶口之無恒，釋道遺文之盛衰，是皆足以增其永歎焉者矣。迺為十二考以志其事，遂不敢以荒落而有辭也<sup>三</sup>。馬侯為政，愷悌惻隱，以宜于民，民以不病。郡博士吳君某，勤恪承令，詢索州縣之所宜聞者良備，因是得以成書焉。

## 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社亡入秦：社亡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沛公」，是。

「二」遂不敢以荒落而有辭也：也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「焉」。

## 李景山鳩巢編後序

楠過永嘉張宗魯書塾，皮河間李景山氏手校《朱子詩傳》。謹視之，旁行側注，朱墨定竄精善，心慕焉。雖未熟詳，知其名能詩，吾意非近世詩士也。近世言詩家頗輩出，凌厲極致，止於清麗，視建安、黃初諸子作，已憤憤不復省。鈞英掇妍，刻畫眉目，而形幹離脫，不可支輔。其凡偶拙近者，率悻悻直致，棄萬物之比興，謂道由是顯，六義之旨闕如也。是歲冬，見于京師，始讀其詩於雍虞

德生。質而不倨，綺而不踰，襲衆芳之英，融寄于窮厓絕域之地。而審其昔日之心滿意肆，蓋將沖寂寥廓，脫然以逃焉者也。夫子之言曰：『詩可以怨。』然不怨可也，怨已則責難於天。誠不怨邪？幽蘭之辭，湘纍之賦，得而廢之矣。若公之詩，非悲其不遇也，凜焉以持者，正也。反而言之，斯怨矣，又何病焉？予嘗從問：『雲南土風，歲弄兵不止，計安出？』公曰：『理則人，擾則獸，豈獨雲南哉！』退，已書諸牘，復識于序後。若德生所論次者，不復著。

## 劉內翰文集序

至元二十四年間，南康劉公為內相。宋社未亡，桷鬢年侍先處州府君于錢塘，獲識之。議論雄偉，誠奇士也。後有客自京師來者，必詢其詞命制作，多懽悅不能道。踰十餘年，獲入禁林，得《玉堂制草》而讀之，編次荒略，詞臣之名，十不存四五。是則劉公之文，無因而推考焉者矣。至治元年冬十月，其嗣判官君某橐其遺文相過焉，俾有敘。桷讀之，手不以釋。夫集腋於裘，擣珍於鼎，非精別者不能也。尊其所聞，足以信後，諛言美說，非後進之所宜為也。東平李公謙評公之文曰：『學問該洽，性理精詣。』承旨王公構則曰：『深妥雄健，博碩光明。』廣平宋公渤亦曰：『氣盛辭卓，溫縵宏雅。』嘉禾張公伯淳則又曰：『浩蕩橫逸。』是數公者，司衡挈繩，將俾夫後之學者翕焉以從，其傳信何疑矣！夫以理為主，文常患於不工，雕鏤委心，茫然而無以畔岸，是則為是者良難矣。命焉而得所遭，事久則論益定。觀其詩文，於當世羣賢之言有考焉，斯得矣。

## 樂侍郎詩集序

故吏部侍郎河南尹樂公詩一編，其季子克誠以家集散軼，守其記憶者，得若干篇，將刻于梓，俾有敘。桷讀而作曰：嗚呼，旨哉！方南北分裂，兩帝所尚，唯眉山蘇氏學。至理學興而詩始廢，大率皆以模寫宛曲為非道。夫明於理者，猶足以發先王之底蘊；其不明理，則錯冗猥俚，散焉不能以成章，而諉曰：『吾唯理是言，詩實病焉。』今夫途歌巷語，《風》見之矣。至於《雅》，公卿大夫之言，縝而有度，曲而不倨，將盡夫萬物之藻麗，以極其形容贊美之盛。若是者，非夸且誣也。五經言理，莫詳於《易》，其辭深且密，闡幽顯微，不敢以直易言之，考於經皆然也。宋之亡也，詩不勝其弊。金之亡，一時儒先，猶秉舊聞於感慨窮困之際，不改其度，出語若一。故中統、至元間，皆昔時之緒餘，一一能有以自見。若吏部公，則親受承安、貞祐之傳，故其詩清切俊邁，足以振數百年之遠響。俾置諸《中州》之所編次，其何能以辨？公諱舉，字用之，號藏齋。與父運副皆金進士，家世源委，所從來有據。



傳以永久，孰曰不宜？

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猶乘舊聞於感慨窮困之際：窮困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『困窮』。

「二」家世源委：源，宋校清抄本作『原』。

曹邦衡教授詩文序

大江以南，地為荆揚，郡不過百十，其言語風俗、起居飲食之異，邈不相近。世方理文治，而士大夫言詞章高下，復人人殊。數十年來，文益媮，體益弊，乘高駕浮，滑稽恣睢，恍乎其不可詰絜，而至於道者，不懼則僨。溯源而論之，蓋方承平時，師表日增，士以其類至，尊其所傳，過於自守，而樂凡近者，尤矜矜然祕重不妄與。一道德而同風俗，先王之教，誠不若是也。余嘗會文於同志，反復力議，而卒以自病。廬山曹邦衡，客京師三年矣。閉門弦歌，絕造請之跡，顧屢察之而卒未之與議。將行，始示其詩文一編。蒐奇粹精<sup>〔一〕</sup>，炳然而橫陳，列懸于簾，擣珍于鼎，聲味相屬，而凌厲感悻，蓋將合律呂之變，適酸鹹之宜者也。夫不自是其是，必有則於古，守其私說，不能以自廣，將固且隘。博以求之，精以思之，日遷而歲異，當於是乎益。今四海一國，士之不可強為者，猶歧而及，文教之洽，由是而一。曹君勉乎哉！往慎迺塗，正轅而行，其寧有不至者耶？

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蒐奇粹精：粹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『粹』。

# 清容居士集卷第二十二

## 序

### 韓泗州老人詩序

往八十年，金蹙于汴，盡汴民咸勝兵抗闕，不得息。聞其父老泣撫黃稚，謂不幸生亂離<sup>〔一〕</sup>，使言承平時，疑卒未見，果承平耶，余弗得見<sup>〔二〕</sup>，得見焉<sup>〔三〕</sup>，必若等也。不十年而金亡，又四十年，世祖一轍迹。郡縣轉輸，屯戍徭徵，江以北悉撤省，而汴為樂土，今三十年矣。私怪當時父老言合龜卜，特不知得年者幾何人？又不知得年而果佚樂者為何如人？夫壽與富，天不能並畀，錙銖之較，願與計，莫以勝也。大德丙午，韓泗州君美書來京師，曰：「余家嚴君偕老于汴，俱八十矣。」楠與泗州交最深，官於吾鄉最久，與之言文詞、道政事，切直近實。今守於泗，泗與汴水陸相望，甘旨致問不絕。汴總河南十數州，得領公府事上汴，奉觴跪行，盡其私歡。二老人方彊明艾和，游戲閭里，登坡陁，極榛翳，臨車飛礮，動在耳眼，嘗指而慨，已而以喜。而泗州又能清謹愷悌，祝其神明以養其志慮，休休焉不知其將耄。古之所謂陶唐氏之民者，於韓氏見之矣。中都之士咸美而賦，四明袁楠為之序。

#### 【校勘記】

〔一〕謂不幸生亂離：『生』字下宋校清抄本有一『此』字。 〔二〕余弗得見：弗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『不』。 〔三〕得見焉：焉，文淵閣四庫本作『也』。

### 張氏宗譜序

宗以族言，斯古也。別以為宗，記始也。大宗，非諸侯之制也，居小宗而遺大宗，自鄭氏《大記》之釋失之。缺其大宗，小宗乎何





取？然則曷為大宗也？大宗之法，不施於庶昆弟。謂之別者，大夫學士悉有宗也。天子以國，諸侯以封，世守其祀，莫敢為宗。下于庶人，而言宗焉，遺其大宗，不可也。大夫士有常宗，由大宗而為小宗，小宗不可以承祖，故分而言之。小宗之嫡，斯大宗矣。此繼別之義也。張氏之各得為宗也，奈何？張譜始於東平。東平，其大父善也。東平之長子禮為豐縣丞，豐縣，東平之大宗也。其季義居於東昌，死復葬焉，有子五人，長曰叔溫，為高沙屯官，東昌之大宗也。古者，適於他國，皆別為宗，國一而地異，別之義斯近矣。張譜軼於兵，迎而數之<sup>二</sup>，首豐縣之禰，悉張氏子孫，更數十百年，宗不能易也。高沙之禰居東昌，合豐縣為小宗，始高沙為大宗，宗各有別，尊祖之道斯備矣。張姓出于姬，至周而氏著，祖于韓，其得望者十二，曰襄陽、洛陽、河東、始興、馮翊、吳郡、平原、清河、河間、中山，曰魏，曰蜀。東平譜祖以上，名不得而次。合賢與貴，侈而書之，失近據遠，譜其疑矣。惟貴與賢，不偕同也。誠貴矣，非賢不能傳；使果賢邪，雖弗貴焉可也。張氏之先墓隕於河，族厄于逃。今其孫若曾咸曰：『別為始者，猶邇也。至東昌而復別，何敢忘之？』太和之季叔恭敬父則曰：『為譜辨宗，百世猶今也。且昔之不幸，吾猶慊惡焉。』噫！敬父之心思而深，肅肅然念其先，敏儒以自持，其興也於是乎在！敬父今為宗正府左右司都事。大德丁未，作亭于東昌之墓旁，表曰宗會。翰林學士廣平程公為之記，太子文學魏郡元君復初系之以詩，而俾余為譜。史官袁楠述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「一」迎而數之：迎，文淵閣四庫本、宋校清抄本作「逆」。郝松年《重刻清容居士集札記》亦有云：「『迎』，鈔本作『逆』。」

## 廬陵羅氏世譜序

黃帝二十五宗，距唐堯猶未遠，世系昭穆，混錯若不可考。置而不論者，謂其詳不可聞也。禮莫詳於周，展親別宗，強本弱枝之慮，品式備具。不數百年，難生於所親，兵車日尋，卒之顛覆僨絕，何也？其所以繼之者，非其道也。禮生於人情，貴貴親親，禮之大經。繇貴而失親，聖如周公，猶不能以制。宗法之不講，所由來舊矣。後漢鄭康成，謂諸侯之別子為大宗，自大夫士而下，皆不當有。由是常宗之法廢，貴為王公，其所以承攝者，止於五世。鄭氏之說誤也！譜諫學廢<sup>二</sup>，姓氏叢雜，獨孔氏子孫，更數千百年，歷歷可紀。而姬氏享國八百餘祀，秦漢之際，已散軼僅存。後王盛衰，抑無以議為矣。或者謂孔子垂世立訓，貴不以位，故其所傳久遠。然考諸傳記，蠻夷小邦，率一姓數十世。噫！立禮以辨位，位尊而益爭。昔之聖人，夫豈不知其有是哉？消長之理，相尋於無窮<sup>三</sup>，其不可詰者數存焉耳矣。廬陵羅氏譜，繇唐至今，為世凡十有五<sup>三</sup>，為派凡十有八，旁行邪上，如指諸掌。合職方氏小史之記，貴盛累葉者，亦莫能並。統宗合源，一其所尚，必有其道。參差不齊，物之理也。先之以孝謹，終之以卑讓，黜爵貴德，雖百